

证券代码：601512

证券简称：中新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23

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0年11月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新公用拟收购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94.2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新公用”）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兆润控股”）持有的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（现公司名称已变更为中新和顺环保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和顺环保”）94.26%的股权。

根据各方签订《产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之业绩补偿协议》的相关约定，自和顺股权收购完成后的会计年度结束时，若经当年审计后的和顺环保净利润未达到以下约定的预期收益（其中，2021年实现盈亏平衡（净利润不低于0万元）、2022年为721.69万元、2023年为1,606.53万元、2024年为1906.83万元、2025年为2304.23万元，下称“预期收益”），则兆润控股对2021、2022、2023、2024、2025会计年度当年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差额部分，兆润控股按所转让和顺环保股比向中新公用进行现金补偿。

2021年1月，和顺环保完成工商变更工作，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。

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、2020-064、2021-002）。

二、业绩承诺完成情况

和顺环保2021年度主要财务指标（数据经符合《证券法》相关规定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）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/报表日	2021年12月31日	项目/报表年度	2021年1-12月
总资产	12,130.45	营业收入	6,775.08
总负债	8,304.51	净利润	809.05
净资产	3,825.93		

如上所示，和顺环保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809.05万元，已完成相关业绩承诺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收购和顺环保94.2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业绩承诺期间为2021-2025年度，和顺环保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809.05万元，已完成当年业绩承诺。本次收购符合公司及中新公用发展战略方向，加强了中新公用在危废业务的区域布局和市场竞争力，促进了中新公用在危废和水处理业务的技术资源和人才的整合，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未来，我们将与上市公司持续跟进和顺环保的业绩完成情况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8日